

附件 2:

应聘人员需提交的有关报名材料

证件或证明	备注
本人身份证	所有应聘人员均须提供。
毕业生就业推荐表	2023 届毕业生应提供。要求经所在高校院系或就业指导中心签章，附上学习期间课程成绩。非全日制 2023 届毕业生如高校没有发放，应提供有关说明。
就业协议书	2023 届毕业生应提供。要求份数完整、未经用人单位签章。就业协议书每张封面写上本人姓名、毕业院校及专业。非全日制 2023 届毕业生如高校没有发放，应提供有关说明。
报到证	已毕业学生应提供
硕士及以上毕业证书、学位证书	非 2023 届毕业生均须提供。
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、学位认证书	非 2023 届毕业生按本公告正文要求下载相关认证材料。
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	留学回国人员报名时须提供国家教育部留学人员中心出具的《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》，港澳等地区学习人员须提供国家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《学历学位认证书》。已持有的，在面试资格审核截止日（含）前需提供；已毕业尚未取得的，应提供国外学历学位证书，另加国家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“已收件（或在办）”相关证明或本人书面正式承诺书；未毕业的，应聘人员应提供就读院校开具的在读的证明（应体现毕业时间）。
香港、澳门特别行政区等学历学位认证书	
联合办学学历学位评估意见书或联合办学学历学位认证书	按本公告正文要求。